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单编号 | 2022051111051362073178 | 事项进展 | 平台交办至承办单位 |
| 事项标题 | 关于实施乡村振兴，加快发展农业职业教育的建议 |
| 提案编号 | 20220032 | 联系方式 | 13589520377 |
| 提案人 | 张路华 | 发起时间 | 2022-05-11 11:07:20 |
| 事项类型 | 医疗卫生 | 事项来源 | 委员提案 |
| 提案内容 |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必须解决好农村“人才振兴”问题，注意培养本土“三农”人才，这样才能激活乡村的内生动力，“三农”发展才有活力。有数据表明，职业院校中农村学生占比较大，在中职生中，农村户籍的站比是82%；高职学生中，农村户籍的占比是53%。农村本土人才不但熟悉本地情况，而且培养成本低、进入角色快，因此广大农村不但是职业院校的生源地，也应当成为职业院校人才培养的“就业地”。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，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，有助于培养能够留得住、用得上的本土人才，形成本土“三农”人才培养和使用的长效机制。  |
| 现场图片 |  |
| 意见建议 | 1、支持在我区现有的职业院校中开设涉农专业。加紧改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，补齐实训基地建设、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短板，改善教师待遇，稳定教师队伍，提高教师专业能力。2、支持职业院校和涉农专业产教融合发展。探索农村职业学校股份制、混合所有制改革，支持农业农村实用人才和农、林、牧、渔、水利、粮食蔬菜等企业单位以技术、管理、资金、设备、市场等各类要素参与学校办学并享有权利。3、做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。整合现有职业教育培训资源，发挥职业院校教学、培训、技术推广、资格认证等环节的作用和优势，推行新兴职业农民持证就业、持证创业。各级政府要加大政策、资金等扶持力度，建立人才培养、交流合作机制，创设人才成长所需要的环境和平台，把本土人才发现好、培养好、使用好，让本土人才找到自己的位置，创造自己的价值，真正把家乡建设好。审查意见：同意立案 处理意见：由区人社局、教育和体育局、农业农村局办理 |
| 交办时间 | 2022-05-13 11:05:12 | 截止时间 | 2022-06-06 23:59:59 |
| 签收截止时间 | 2022-05-13 13:05:12 |
| 是否签收 | 教体局：【否】人社局：【是】农业农村局：【否】 | 按时回复 | 教体局：【暂未回复】人社局：【暂未回复】农业农村局：【暂未回复】 |
| 处理流水 | 2022-05-13 11:05:13 淄川区平台中心【委员】[交办]至淄川区教体局；处理意见：2022-05-13 11:05:13 淄川区平台中心【委员】[交办]至淄川区人社局；处理意见：2022-05-13 11:05:13 淄川区平台中心【委员】[交办]至淄川区农业农村局；处理意见：2022-05-11 11:05:13 【张路华】[委员发起提案]；处理意见： |